

近日,国内30名专家学者联名向国务院递交《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就读地参加升学考试的建议方案》(下称《方案》),提出以随迁子女就学年限作为认定“异地高考”资格的主要条件,并将《方案》递交至教育部及各省市区教育部门。签署此份《方案》的有两位来自江苏的专家,分别为南京天下公机构执行主任于方强和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教授、宪法应用研究中心主任上官丕亮。昨天,现代快报记者专访了两位江苏专家。此外,教育部此前已经明确了出台“异地高考”方案的最晚时间表,原则上应于2012年年底前出台,而根据江苏高考惯例,一般11月1日将启动高考报名,那么,江苏2013年随迁子女高考方案是否能如期出台呢?

□现代快报记者 黄艳 金凤

30位专家上书国务院建议:随迁子女在当地读满高中3年即可参加高考
 根据江苏惯例,往年的高考报名时间将从11月1日启动

江苏异地高考方案能否本月出台 官方回应正在调研

建言·专访

1 以就学年限 作为主要条件

《方案》有三项核心建议,其中,对于一般省市,随迁子女在父母经常居住地接受完整的高中教育,至高中毕业有3年以上连续就学记录的,即可以在当地参加高考和录取。对于京沪等外来人口比较集中的地区,可以考虑增加一年与义务教育的衔接;随迁子女至高中毕业有连续4年以上就学记录的,即可在经常居住地参加高考和录取。初中毕业在中考前有连续一年就学记录的,即可在当地参加中考和录取。

2 父母条件 与子女接轨

《方案》建议,进城务工人员一方在流入地有常住证明的,其子女即应当被认定为“随迁子女”并允许在当地入学。常住证明包括工作证明(劳动合同附工资证明、单位出具证明附工资证明、纳税证明、社保证明等任何一项)和居住证明(租房合同、房产证、暂住证、水电费收据等任何一项)。

如果进城人员提供纳税或社保证明确有困难,但是其子女具备从小学至高中的连续就学记录,即应被允许参加就读地的高考和录取;如果进城务工人员子女具备从小学至初中的连续就学记录,应被允许参加就读地的中考和录取。

3 全国统一考试 公平录取

《方案》中建议,教育行政部门应尽快制定方案,废除招生指标和分省命题制度,建立全国统一考试、公平录取体制,为各地广大学生的教育公平奠定制度基础。专家们呼吁,并希望各省市区均应在全国大多数省份出台2013年高考报名方案之前制定随迁子女高考方案,并明确规定自2013年起开始执行。

链接

教育部:随迁子女 高考须满足3条件

[家长]有稳定工作、稳定住所、稳定收入,缴纳各种保险,系常住人口

[学生]要在迁入所在地就读

[城市]发展需这个行业群体

方案发起人、北大教授张干帆: 对随迁子女家长要求不宜过高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宪法学会副会长张干帆是此次“上书”的主要发起人。在此次的联名建议方案中,随迁子女自身的资格认定成为学者们关注的核心。

学者们强调,在随迁子女资格认定中,其父母的工作性质、收入、住房等非直接相关条件不能作为对其认定的标准。“对于随迁子女来说,其父母是否有住房、有没有车,这些都是非相关条件。”张干帆接受现代快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学者们提交的方案更注重随迁子女的就学年限。

对此,张干帆解读,“要求随迁子女在当地有固定的求学时间和求学经历,是为了与高考移民进行区别。”

而在随迁子女就学年限的认定中,张干帆表示,现在学者们普遍的担忧是对随迁子女家长的要求过高,他们建议,“对进城务工人员的资格认定不应显著高于随迁子女的就学年限。”

“有的进城务工人员到流入地务工可以若干年后结婚生子,但是有的人到了一个另外的城市后,孩子是随身带着的,如果孩子要求有3年的就学年限,而对父母要求有8至10年的年限,显然是门槛过高。子女和父母的年限应该大致一样。”

对于部分家长考生担心随迁子女的到来增加自己考大学的竞争压力,张干帆建议,在随迁子女比较多的地区,可以适当增加部分高校在当地的录取比例,以确保学生们能公平竞争。

江苏专家于方强、上官丕亮: 以就学年限为主是防止“拼爹”

南京天下公机构执行主任于方强也是联名专家之一,这个方案将对进城务工人员的要求调整为随迁子女这个主体,并以他们的学籍和就学年限作为核心要求,这能防止这个方案变成“拼爹”的方案。

“北京、上海等经济发达地区随迁子女集中,当地高校对当地生源的录取率也较高,当地教育资源好,素质教育水平高,所以如果随迁子女在那里长期接受教育,也理应让接受

优质教育资源的他们参与公平竞争,这也能避免优质教育资源的浪费。”于方强说。

方案联署人、苏州大学法学专家上官丕亮教授表示,随迁子女随父母在流入地就学,已经熟悉了当地的教学和考试模式,如果回户籍所在地参加高考,对他们将非常不利,而如果在老家接受教育,教育质量往往不尽如人意,所以,对随迁子女异地高考方案的尽快出台势在必行。

南京人民中学校长陈仲翔: “初三1年+高中3年”方案 可解决高考移民问题

南京人民中学校长陈仲翔一直都在关注“异地高考”的相关政策,他认为,“异地高考”应该以学生在当地就读的年限来做限制,而不应过多限制家长的职业。

陈仲翔说:“从教材来看,中学以人教版为主,各省都差不多,但是高考模式江苏是独立的,学生到外省去考就比较困难。再加上因为没有在户籍所在地中考,所以转回家乡的高中,一般也要被收取不少的借读费,所以有些学生最终是选择了放弃。这让在学校的孩子们朝夕相处的老师和校长都非常心痛。”

据记者了解,在南京借读高中的外省随迁子女每年有千人

左右,由于户籍原因,放弃高考的约700人。

“我觉得专家提出的,以学生的学习年限来做‘门槛’比较好,高中3年加初三1年,以四年为限,而父母只要有当地的居住证明就可以了。”

陈仲翔说,如果政策能如此,就是真正照顾到了社会最底层人群的权利,因为有些家长就是靠着打零工,甚至捡垃圾来供孩子读书,他们没有固定的工作,也没办法去交社保。而对于学生的四年限制,应该已经可以起到限制“高考移民”的目的,让流入地的教育部门也可以在招生计划等方面有一个提前预判和规划。



CFP图

期盼·回应

女儿要不要回老家读高中? 高先生盼异地高考早推行

南京24中初二女生小高是个成绩不错,性格活泼的女孩。但最近她却总跟爸爸说:不公平、不公平。自从上初一得知得知外省户口的学生,只有回家乡才能高考时,小高就有了心理阴影,总跟父母流露自己的不满。“越来越临近初三毕业,她的心理负担更重了。”从安徽阜阳来南京打工10多年,高先生一家早已把这里当成了自己的家,女儿从小学一年级就在南京上学,但按现行政策,小高无法在江苏高考。

后来,看到有报道说“异地

高考”可能推行,小高一家看到了希望。

“我觉得我们肯定符合要求,我们在南京有营业执照,已在南京工作10多年,而且孩子也在南京从小学读到现在,不管江苏最后出台什么政策,只要能让异地高考,我们肯定符合条件。”高先生现在最关注的是,什么时候执行,他希望能女儿上高中之前就看到好消息。“这样我们才能踏实,如果在南京上高中,回安徽高考,考试模式不一样,孩子也没办法考啊。”高先生说。

江苏异地高考方案正在调研 如遇特殊情况逾期可补报名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等部门的《关于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后在当地参加升学考试工作的意见》,对于被社会广泛关注的“异地高考”政策提出了明确规定,给各地明确了最晚时间线:各地有关随迁子女升学考试的方案原则上应于2012年年底前出台。

而根据江苏惯例,往年的高考报名时间将从11月1日启动,那么,今年江苏随迁子女异地高

考方案能否赶在高考报名前出台呢?

昨天,现代快报记者致电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新闻发言人袁桂华表示,目前江苏2013年随迁子女异地高考方案正在调研,但至于方案是否能在2013年高考报名截止前出台,现在还无法估计。“如果有特殊情况还是可以补报的,我们也注意到有些省份将方案的实施年份定在2014、2015年,所以方案何时出台、何时实施,都还有待研究。”